



CDDC计划2007年出书, 稿件征集正在进行中, 欢迎踊跃投稿...

从水均益撤出巴格达到吕丘露薇入驻——媒体职业道德观的重新审视

时间: 2003-4-4 11:38:03 来源: 中国新闻研究中心 作者: 汪武 阅读5918次

3月20日北京时间10点30分左右, 美国对伊拉克的战争打响。美伊战争引起全世界人民的普遍关注, 也由此引发了一场世界媒体大战。世界各大媒体八仙过海, 各显神通, 全方位、全天候、多视角地全面报道战争情况。3月19日, 在战争打响的前夜, 中央电视台著名记者水均益随中国驻伊大使馆官员撤出巴格达; 3月24日香港凤凰卫视战地女记者吕丘露薇和摄影记者蔡晓江冒生命危险进入巴格达, 成为战争打响后第一批进入巴格达的中国记者。

一进一出, 两相比较, 高下立判。水均益的撤出, 带给他的是一片责骂声; 吕丘露薇的入驻, 带给她的是深深的敬意。据说, 水均益其实并不想走, 无奈外交部“军令”如山, 不得不走; 也据说, 凤凰卫视劝阻吕丘露薇不要去巴格达, 无奈吕丘露薇“军令”有所不受, 毅然挺进巴格达。相似的处境, 不同的选择。尽管原因有种种不同, 其中却透视出两者职业道德观的差异。

翻阅一下《中国新闻工作者职业道德准则》, 似乎找不出水均益应该遵循的职业道德准则, 《准则》中没有第一时间第一场合去获取信息, 公正客观及时地向受众报道的条文。我想, 吕丘露薇受雇的凤凰卫视也未必有。但, 这并不妨碍作为一个合格的新闻工作者理应遵循这一原则, 因为它体现了一个新闻工作者的职业献身精神, 也是一个新闻工作者必备的职业道德操守。在吕丘露薇面前, 水均益感到了压力, 压力不仅来自国人, 也有良心的自责与不安。毕竟, 既然选择了做战地记者, 就要有不怕牺牲的职业献身精神和面对牺牲的准备。3月27日水均益重返巴格达, 继续履行作为一名新闻工作者应尽的义务。

水均益的撤出与重返巴格达, 反映了我国媒体对处理重大或突发事件中职业道德观念的重新审视。面对重大或突发事件, 政府和媒体的处理视角是不同的。政府为了避免不必要的负面影响, 往往会采取控制传播的方式, 而媒体恰恰相反, 总是尽最大可能把消息尽快传播出去, 由此, 政府和媒体之间难免会有一些冲突。由于国内媒体的体制性制约, 媒体对重大或突发事件的反应和处理相对滞后, 并因而造成了记者职业道德观念的弱化, 这是一个长期形成的惰性。而且这种惰性几乎是集体无意识的。长期以来, 面对重大或突发事件, 媒体已经习惯于由政府首先去处理然后通知媒体报道或不予报道以及如何报道的行为和思维定势, 很少有创造性地、有意识地去履行职业道德。随着媒体市场化竞争的加剧, 这一长期存在的惰性的职业道德观念受到冲击, 积极的、进取的职业道德观念逐渐加强。水均益的重返巴格达和前一阶段广东媒体对非典型性肺炎的报道都说明了这一点。尽管媒体仍受到很多制约, 但媒体正在争取更多的自由空间以履行自身的职业道德。

媒体职业道德观念的弱化虽然主要是体制性的, 但从业人员道德素养的参差不齐也是一个重要原因。我国媒体缺乏一支训练有素的专业队伍, 即便接受过新闻专业教育的人员也并未就因此

· 论新闻职业道德

· 警惕媒体“受贿无声”

· “肉体”与“良心”

· 新闻舆论的选择与规避...

· 从水均益撤出巴格达到...

受到新闻伦理道德方面的良好教育。1991年，中华全国新闻工作者协会制定了《中国新闻工作者职业道德准则》，但违反《准则》、有悖新闻伦理道德的事情层出不穷，收红包、拉广告、搞有偿新闻的大有人在，新闻工作人员需要加强自律的呼声相当迫切。试想，一个无视新闻伦理道德的记者能指望他有高尚的职业道德精神么？没有职业道德精神，一个新闻记者拿什么奉献给大众以精神食量？据说，国外一些媒体是禁止接受请客送礼、收受红包的，原因是怕影响记者客观公正的报道，而记者也都能很好地遵守。一来因为违反规则会受到严厉的处罚，二来接受贿赂无疑是对其职业道德的亵渎，也是对其人格的侮辱。健全的制度能催生出良好的职业道德观。反观国内一些媒体，由于制度缺陷，对从业人员的道德约束很少，或者是不力的，加之体制方面的因素，媒体从业人员的职业道德观念难免会出现弱化的现象。以这样一种职业道德观去从事新闻事业，是无法作出客观公正的报道从而取信于大众的，更不用说去迎接国外媒体的挑战了。因此，重新审视当前媒体的职业道德观，树立积极的、进取的职业道德观和敬业精神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是当务之急。

媒体职业道德观的重新确立，不仅需要媒体加强自身的道德建设，更重要的是从外部培养道德建设的有利环境，新闻主管部门管理功能的转换是一个重要环节。长期以来，新闻主管部门不仅指导着媒体的宣传方向，甚至影响着媒体稿件的播发，这种事无巨细的婆婆式管理方式严重束缚了媒体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使得媒体对重大或突发事件的新闻处理反应迟钝，每天出现在报纸版面和广播电视音像上的内容充斥着会议报道、领导人讲话和一些部门的工作总结，缺乏新鲜感，也使得媒体工作人员懒于动脑筋去抓有新闻价值的东西，久而久之钝化了对新闻的敏感性，也弱化了其职业精神。因此，新闻主管部门的管理功能有转换的必要，应尽快从婆婆式的管理转变到舵手式的管理上来，强化媒体的宣传方向，放松对媒体的业务管制，让媒体在正确的宣传方向上按照新闻规律发展业务，培养媒体从业人员积极的进取的职业道德精神。最近，中央发出了关于对领导人活动报道进行改革的通知，这一动向似可看作新闻改革的先声，也为新闻主管部门管理功能的改革预设了行动指针。

在闰丘露薇身上，我们看到了崇高的敬业精神，也只有更多的新闻从业人员都具备了这样的职业道德素养，才能撑起客观公正的一流媒体，才能担负起社会公器的重大责任。从水均益的重返巴格达，也使我们看到敬业精神对一个新闻工作者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是一个新闻工作者首先必备的要素，只有具备了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一个新闻工作者才能培育出崇高的敬业精神，才能不惧困难和艰辛，在实践中克服不足，提高自身的水平。因此，加强职业道德素养应成为每一个新闻工作者的必修课，同时媒体有必要也有责任对属下的从业人员加强职业道德观的教育，建立一套健全的规章制度对之进行有效地束缚和制约，以制度来培养每一个新闻工作者形成良好的职业道德观。须知，一个新闻工作人员职业道德素养的高低代表着其为之工作的媒体的形象，也代表着整个新闻传媒业的形象。近年，一些新闻工作人员道德素养的低下使得媒体形象受损，恰好说明了加强新闻工作人员职业道德素养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媒体需要闰丘露薇，需要重返后的水均益，因为媒体需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的新闻工作人员，社会需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的媒体。

（作者系中国人民大学新闻传播学院博士生）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59号
中国人民大学宣园3号楼701室

文章管理：web@cddc.net（共计 2723 篇）

CDDC刊载文章仅为学习研究，转载CDDC原创文章请注明出处！

相关专栏：汪武

- 媒体集团分权决策与制衡管理 (2005-3-3)
- 新闻自由的空间——知情权 vs. 隐私权的道德审视 (2003-3-24)
- 伦理道德冲突下的媒体选择——波特图式对非典型性肺炎报道的伦理分析 (2003-3-11)

>>更多

相关文章：职业道德

- 从陈晓旭事件再谈记者职业道德约束机制 (2007-6-3)
- 论新闻职业道德 (2006-10-28)
- 论新闻工作者的职业道德与和谐社会构建 (2006-4-5)
- 商业化运营条件下坚守新闻职业道德的方式 (2006-2-1)
- 论媒体经济效益与新闻职业道德 (2005-12-17)

>>更多

从水均益撤出巴格达到吕丘露薇入驻——媒体职业道德观的重新审视 会员评论[共 10 篇]

- 现有体制下是不会出现如卡帕般的中国记者的!!! [猪鹿蝶于2004-3-5发表]
- 媒体需要有良好职业道德的新闻工作人员，社会需要有良好职业道德的媒体。
[金鑫于2004-2-25发表]
- 强化一点对记者的人文关怀。不过，有那么好的待遇和公众注意力，记者多付出一点也是应该的。 [默龙于2003-5-2发表]
- "尸位素餐", 由此可见一斑, 按诸君所言, 我们的新闻干脆全买人家的得了, 派记者干嘛呀! 反正咱是安全第一!!! 同是记者, 为何我们就应为自己开脱呢??? 呜呼, 悲哉, 怎 [我为伊狂于2003-4-11发表]



我要评论

会员名: 密码:

关于CDDC ◆ 联系CDDC ◆ 投稿信箱 ◆ 会员注册 ◆ 版权声明 ◆ 隐私条款 ◆ 网站律师 ◆ CDDC服务 ◆ 技术支持

对CDDC有任何建议、意见或投诉, 请点击[这里](#)在线提交!

◆ MSC Status Organization ◆ 中国新闻研究中心 ◆ 版权所有 ◆ 不得转载 ◆ Copyright © 2001--2009 www.cddc.net
未经授权禁止转载、摘编、复制或建立镜像. 如有违反, 追究法律责任.